

广东省粤西航道事务中心茂名航标与测绘所

广东省粤西航道事务中心茂名航标与测绘所 2018 年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广东省粤西航道事务中心茂名航标与测绘所概况 ...2	
一、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18 年部门预算表.....3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八、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十、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十一、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18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3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5	

第一部分 广东省粤西航道事务中心 茂名航标与测绘所概况

一、主要职能

承担辖区通航水域航标的设置、迁移和撤除工作;恢复漂移、流失、损坏的航标;承担辖区航道的测绘,向相关单位、船舶提供航道尺度的信息及变化情况;采集与航道有关的水文信息;承担航道机构管辖的船闸、拦河坝操作运行和管理等工作等职责。

二、机构设置

(一)我所隶属于广东省粤西航道事务中心,为正科级公益二类事业单位,主管茂名市三县二区内河、沿海的航道、航标,负责东江口、乌石船闸的维护建设。所机关内设航管室、办公室、财务室,下属机构为茂名、电白、化州等3个航道站。

(二)人员构成情况

根据《关于核准省交通运输厅下属事业单位岗位设置方案的复函》(粤人社函〔2010〕4650号)核准的岗位设置方案,我所编制数为46名。

截至2017年6月30日,本所实有人数64人,其中在职在编人员27人,离退休人员31人。

三、航道基本情况

至2017年底,我所目前维护管理航道共484公里,其中维护管理内河航道368公里,Ⅶ级及以上航道257公里,等外航道111公里,沿海航道116公里;维护管理航标共76座,其中内河航标23座,沿海航标53座;维护管理船闸2座,为东江口船闸及乌石船闸;维护管理航标工作船2艘(粤标605船)及其附属快艇。

四、预算构成情况

本部门预算为本单位广东省粤西航道事务中心茂名航标与测绘所，是 1 个独立预算单位。

第二部分 2018 年部门预算表

详见附件：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18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一是加强航道的巡查和探测，突出抓好博贺、水东、放鸡等运量大、航行环境复杂航道的养护，完善和落实重点时段的保畅通措施。

二是加大工作力度完成辖区 I 至 VII 级航道桥梁未设置（维护）桥涵标专项整治，完善辖区桥涵标台账等基础资料。

三是大力推进航道支持保障系统工程，做好航标保养基地、站场、仓库的管理建设工作。

四是进一步推进安全生产管理标准化。坚持“以人为本”和“安全发展、科学发展”理念，深入贯彻班组安全管理标准化，认真落实安全生产各项规章制度，强化安全岗位职责，做好安全宣教工作和应急应变演练，加强职工安全意识和作业技能。

五是提升发展保障能力。加强干部队伍建设，做好事业编招聘工作。加强内部事务管理，落实岗位设置、人员配置等工作。

二、收支预算变化

2018 年收入预算为 794.39 万元，比 2017 年年初部门预算下达数 678.2 万元增加 116.1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94.39 万元，比上年度 488.2 万元增加 6.19 万元；公益二类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300 万元，比上年度 190 万元 增加 110 万元。

2018 年支出预算 794.39 万元，比上年 678.2 万元增加 116.19 万元，其中预算安排基本支出 646.39 万元，比上年 485.1 万元增加 161.29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 346.39 万元，比上年 378.2 万元减少 31.81 万元)，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大部分退休人员经费由社保局代发。项目支出 148 万元，比上年 110 万元增加 38 万元，主要原因是增加船舶维修费。其他资金（事业单位经营支出）300 万元，与上年 190 万元增加 110 万元，主要原因维护桥涵标及标志设置数量增加，维护费随增加。

三、“三公”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三公”经费支出为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支出。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预算 2.8 万元，比上年 3 减少 0.2 万元。其中，本年度未安排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2.8 万元，比上年减少 0.2 万元；未安排公务接待费。

四、所运行经费安排情况，2018 年运行经费安排 300 万元，主要用于其他资金安排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维（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等。

五、政府采购情况 2018 年所政府采购安排 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安排采购预算为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安排的采购资金为 9 万元。按采购品目分，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 9 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 0 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 0 万元。

六、重点项目绩效目标。2018 年绩效总目标是确保辖区航道安全畅通，确保航道维护水深、通航保障率、航标正常率等各项养护技术指标达到并部分优于国家标准，确保部门预算执行全面达标，生产安全无事故，运行高效有序，行业公共服务水平进

一步提升。重点项目绩效目标如下：

项目	预算数 (万元)	绩效目标
道标闸船日常维护费	148	<p>认真做好航道日常维护工作，提供优质的航道公益保障功能服务。</p> <p>通过做好航标日常维护工作，确保辖区内航标的颜色和外形尺寸达到《内河助航标志》(GB5863)、《内河助航标志的主要尺寸》(GB5864)的要求；辖区一(二类)航标维护正常率达到99.8%以上，三类标维护正常率达到95%以上，重点标维护正常率达到90%以上，沿海标维护正常率达到99.8%以上，为附近船舶提供定位参考、助航服务，保障过往船舶安全航行。</p> <p>通过做好航道日常维护工作，确保航道安全畅通。</p> <p>通过做好船闸日常维护工作，保证船闸正常运转。</p>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水电费、物业管理费、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十、“三公”经费：指省直行政（参公）单位、事业单位用于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公务接待的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具体包括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

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

附件：预算表

广东省粤西航道事务中心茂名航标与测绘所

2018年3月6日

